

上海市普通高校表（导）演类 服装表演方向专业统一考试考试指南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考试招生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2021〕3号）、《2024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艺术类专业报名考试实施办法》（沪教考院高招〔2023〕19号）、《2024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考试说明》等文件精神，特制定2024年上海市普通高校表（导）演类—服装表演方向专业统考考试指南。

一、考试时间和地点

（一）考试时间

12月9日按男女分时段进行。

女生请于上午8:00到考点报到，男生请于下午1:00到考点报到。按规定参加抽签、候考和考试，逾期不补。

考生具体考试科目时间详见准考证。

（二）考试地点

东华大学（长宁区延安西路1882号）逸夫楼

二、考试科目和分值

考试包括形体形象观测、台步展示、才艺展示三个科目。

三科总分为300分，其中形体形象观测150分、台步展示120分、才艺展示30分。

三、考试内容和形式

（一）形体形象观测

1. 考试目的：主要考查考生形体比例、肢体的匀称性、

协调度及肤质等方面的状况，评价考生专业外部条件及形象气质等。

2. 考试形式与要求:

考生先完成形体测量（测量方法与要求见附件），然后5—10人一组进行正面、侧面、背面体态展示，要求赤足、着泳装，其中女生着纯色、分体、不带裙边泳装，男生着纯色泳裤。

(二) 台步展示

1. 考试目的: 主要考查考生服装表演展示的步态、姿态等基本技巧，形体的表现力、协调性和韵律感，对音乐的理解力及反应能力等方面状况。

2. 考试形式与要求:

5—10位考生为一组，按序进行台步展示；

考生完成行走、转身、造型等台步展示过程，自备服装（泳装：女生着纯色、分体、不带裙边泳装，男生着纯色泳裤；紧身体闲装），须大方得体，女生须穿高跟鞋。

(三) 才艺展示

1. 考试目的: 主要考查考生的节奏感、乐感和艺术表现力，评价考生肢体的协调性和灵活性。

2. 考试形式与要求: 考生先以普通话自我介绍，不可透露姓名等个人基本信息，时长不超过1分钟；然后从舞蹈、健美操、艺术体操等体现肢体动作的才艺中自选一种进行展示，时长不超过2分钟，服装及伴奏音乐自备。

3. 自备伴奏音乐要求: 考生自备U盘，U盘内仅考试伴奏音乐文件，文件格式要求为MP3，文件不得出现考生考试身份等信息。不允许考生自带播放设备，考试时如遇U盘无

法播放的情况，考生须做无伴奏展示。

服装表演方向各科目考试中，考生不可化妆，不得穿丝袜，不得佩戴饰品及美瞳类隐形眼镜，发式须前不遮额、后不及肩、侧不掩耳。

四、成绩公布

上海市教育考试院负责市统考阅卷评分和组织协调工作。2024年1月中旬，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在官网公布表(导)演考类—服装表演考生考试成绩、市统考合格线，公示合格考生名单。

附：形体数据测量方法与要求

附

形体数据测量方法与要求

一、垂直尺寸

1. 身高

考生直立，赤足，两脚并拢，头部面向正前方，身体站直背贴墙面，挺胸。测量人员用硬直尺压平头发至头顶骨骼处，测量头顶到地面的垂直高度。测量时不能塌腰、翘臀，要保持腰背自然挺立状态（见图1）。

2. 身长

考生直立，两脚并拢，头部面向正前方。测量人员测量自第七颈椎点（即低头时颈椎下方明显的突起位置）至地面的垂直距离。测量时不能塌腰、翘臀，要保持腰背自然挺立状态（见图2）。

3. 下身长

考生直立，两脚并拢。测量人员测量自臀褶线至地面的垂直距离。测量时不能塌腰、翘臀，要保持腰背自然挺立状态（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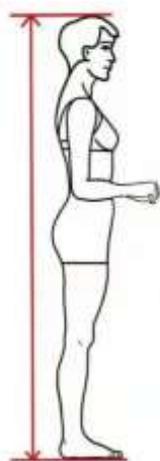


图1 身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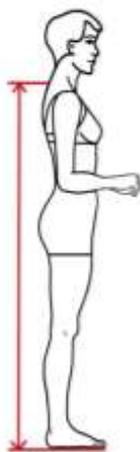


图2 身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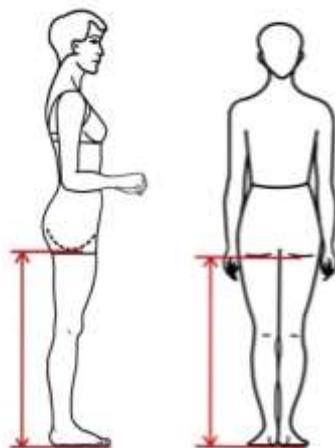


图3 下身长

二、水平尺寸

1. 肩宽

考生直立，双臂自然下垂，肩部放松，头部面向正前方。测量人员测量左右肩峰点（肩胛骨的肩峰外侧缘上，向外最突出的点，即肩膀两侧骨骼最外侧位置）之间的水平弧长。测量时不可过度扩肩或含肩，以免影响测量结果（见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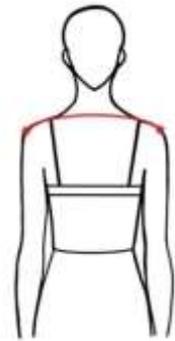


图4 肩宽

2. 胸围

考生直立，双臂自然下垂，肩部放松，正常呼吸。测量人员测量经肩胛骨、腋窝和乳头的最大水平围长。测量时暂停呼吸，保持平静状态，不可过度吸气挺胸或呼气含胸（见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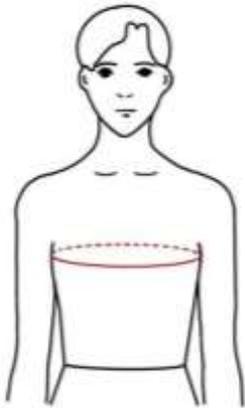


图5 胸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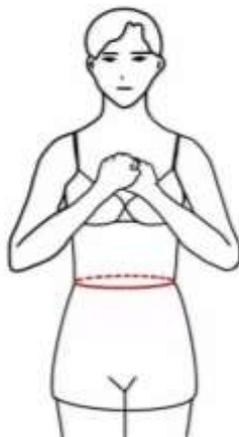


图6 腰围



图7 臀围

3. 腰围

考生直立，两脚并拢，正常呼吸，腹部放松。测量人员测量胯骨上端与肋骨下缘之间腰际线（即躯干中间最细部位）

的水平围长。测量时暂停呼吸，不可过度呼气与吸气、收腰，以免影响测量结果（见图 6）。

4. 臀围

考生直立，两腿并拢，正常呼吸，腹部放松。测量人员测量臀部最丰满处的水平围长（见图 7）。

5. 上臂围（左右臂皆可）

考生直立，手臂自然下垂，测量人员测量肩点和肘部中间处的水平围长（见图 8）。

6. 大腿围（左右腿皆可）

考生直立，两脚分开与肩同宽，腿部放松。测量人员测量紧靠臀沟下方的最大水平围长（见图 9）。



图 8 上臂围



图 9 大腿围

7. 小腿围（左右腿皆可）

考生直立，两脚分开与肩同宽，腿部放松。测量人员测量小腿腿肚最粗处的水平围长（见图 10）。

8. 脚腕围（左右脚皆可）

考生直立，两脚分开与肩同宽，腿部放松。测量人员测量紧靠踝骨上方最细处的水平围长（见图 11）。



图 10 小腿围



图 11 脚腕围

三、体重

考生稳定地站在体重称上，测量人员记录体重秤显示的数值，以 kg 为单位。

四、其他

测量要求：赤足、只穿内衣。测量数据保留小数点后一位。

测量误差：体重 ± 0.5 kg，尺寸 ± 0.5 cm。

考生如有纹身、疤痕或者胎记情况应如实说明，详细描述具体位置和大小面积。